

##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2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《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8），披露公司正在筹划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重大事项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23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暂停股票转让，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7年3月22日。

上述期间内，公司重大事项相关方案需进一步商讨、论证和完善，该重大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。因此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于2017年3月21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5）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22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7年6月21日（星期三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分别于2017年1月5日、2017年1月18日、2017年2月7日、2017年2月20日、2017年3月3日、2017年3月16日、2017年3月28日、2017年4月6日、4月13日、4月20日、4月27日、5月5日、5月12日发布了

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1、2017-002、2017-003、2017-004、2017-012、2017-014、2017-016、2017-017、2017-018、2017-019、2017-021、2017-035、2017-036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每五个转让日披露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19日